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5第 园园园园号)

质量投诉电话 400-000-0000

序

普及法律知识的主要目的，就是使广大公民提高法律素质，增强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由北京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北京市司法局推荐，由律师编写的《公民普法系列丛书》就是一套符合公民法律需求、寓法制宣传于法律服务之中的好读物。这套丛书有三个特点：一是贴近生活实际。全套书共 15 本，涉及奥运、交通、物业管理、购房合同及青少年维权等 15 个方面，既成一体，又独立成章，基本上覆盖了公民吃、穿、住、行的方方面面，所有与之有关的法律疑问都可以在这套书中找到答案。二是内容全面而深入。以《婚姻家庭法律自助》为例，它分为结婚篇、家庭篇、离婚篇。其中结婚篇又细分为未婚同居关系、结婚条件、非法干涉婚姻、结婚程序、婚假及仪式、婚姻的撤销、无效婚姻等几类问题，每一类问题下又有相关的问题。引申相关的法律问题令本套丛书与众不同。三是图文并茂。本套丛书语言通俗易懂，每一个小问题设计简洁明了，其中穿插场景、漫画，配以简明文字，引人入胜，较好地把深奥的法律理论化解为老少皆宜的日常生活知识。

值得一提的是，本套丛书的作者是律师，他们常年活跃在法律服务的第一线，有着深厚的法律功底和法律实践经验，熟

知市民对法律的需求，同时，他们又有着极强的社会责任感，热心于普法事业。这套丛书就是这几位律师利用办案之余，牺牲休息时间编纂完成的。这种甘于奉献的精神很值得称道。

我相信，《公民普法系列丛书》的出版，将会为市民提供一桌可口的“法律大餐”，成为市民足不出户的法律顾问，真正为市民普及法律知识、提供法律服务，为提高全民的法律素质发挥作用。

强卫

四四年 缘月

第一章

《奥林匹克宪章》

DIYI ZHANG

《AOLINPIKE XIANZHANG》



第一节 摇宪章简介



场景

离北京奥运越来越近，马建设打算买些书籍学习奥运法律，到了书店看到了一本《奥林匹克宪章》，不太懂这是不是关于奥运的书籍，正犹豫要不要买。

问题 何谓《奥林匹克宪章》？

《奥林匹克宪章》（韵律易记）是国际奥委会制定的有关奥林匹克运动的基本原则、规则和附则的总汇。它指导奥林匹克运动的组织和运行，并规定奥林匹克运动会的举办条件。不论以何种身份参与奥林匹克运动的人员或者组织，都必须受《奥林匹克宪章》条款的约束。

第一部《奥林匹克宪章》是在皮埃尔·德·顾拜旦的倡议下起草的，在 1894 年 远月巴黎国际体育会上正式通过。目前最新一版的《奥林匹克宪章》是在 1951 年 苑月莫斯科举行的第 15 届国际奥委会全会上批准并通过的。

问题 《奥林匹克宪章》包括哪些内容？

《奥林匹克宪章》对奥林匹克运动的组织、宗旨、原则、成员资格、机构及其各自的职权范围和奥林匹克各种活动的基本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宪章具体包括了基本原则、奥林匹克运动、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奥林匹克运动会、说明与备注等方面的内容。

问题 奥林匹克运动的宗旨是什么？

奥林匹克运动的宗旨是，通过没有任何歧视、具有奥林匹克精神——以友谊、团结和公平精神互相了解的体育活动来教育青年，从而为建立一个和平的更美好的世界作出贡献。

问题 何谓奥林匹克主义？

奥林匹克主义是增强体质、意志和精神并使之全面均衡发展

展的一种生活哲学。奥林匹克主义谋求体育运动与文化和教育相融和，创造一种以奋斗为乐、发挥良好榜样的教育作用并尊重基本公德原则为基础的生活方式。

现代奥林匹克主义是皮埃尔·德·顾拜旦提出的，在他的提议下，~~1894~~1894年 远月召开了巴黎国际体育代表大会，并在当月 ~~14~~14日成立了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国际奥委会~~）。可见，由国际奥委会领导的奥林匹克运动来源于现代奥林匹克主义。



大律师提示

现行的《奥林匹克宪章》是在 ~~1920~~1920年 苑月莫斯科举行的第 ~~15~~15届国际奥委会全会上批准并通过的。不论以何种身份参与奥林匹克运动的人员或者组织，都必须受《奥林匹克宪章》条款的约束。

第二节 奥林匹克运动组织体系



场景

国际奥委会、中国奥委会、北京奥组委……马建设看到一些奥运宣传材料上组织名称很多而且各不相同，很想搞清楚它们之间的关系。

什么是奥林匹克大家庭？

奥林匹克大家庭（~~韵唯易稽云拜至端~~）是对所有参与奥林匹克运动的个人和组织的统称，常用于各种与奥林匹克有关的会议、刊物和奥林匹克人士的讲话中。

奥林匹克大家庭主要包括以下成员：国际奥委会、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国家和地区奥委会、夏季和冬季奥运组委会以及参与奥林匹克运动的运动员、教练员、官员等等。近年来，由于大众传媒对奥林匹克运动的影响日益增加，因此，对奥林匹克运动报道的大众传媒也被纳入奥林匹克大家庭。

奥林匹克大家庭的所有成员在组织上是独立的，在地位上是平等的。它们之间的合作是以相互承认为基础，以《奥林匹克宪章》为准则。

何谓“奥林匹克三大支柱”？

奥林匹克大家庭的诸多成员中起支撑作用的是国际奥委会、国家和地区奥委会和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由于这个组织系统对奥林匹克运动的生存与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缺一不可，故被人们称为“奥林匹克三大支柱”（~~韵唯易稽云拜至端~~）。
~~责则端。~~

三大支柱在奥林匹克运动中承担着不同的责任，国际奥委会负责领导和协调；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负责各种技术性事务，如组织比赛、制定竞赛规则等；国家和地区奥委会则负责在本地区开展各种活动，组队参加奥运会等。

问题 国际奥委会具有什么样的法律地位？

国际奥委会（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是一个国际性、非政府性、非营利性、无期限的组织，以协会的形式具有法人地位。国际奥委会是奥林匹克运动的最高权力机构，其总部设在瑞士洛桑。

国际奥委会的使命是按照《奥林匹克宪章》领导奥林匹克运动。国际奥委会根据《奥林匹克宪章》的条款作出的决定是最终决定。涉及这些决定的执行或者解释的任何争议，只能由国际奥委会执行委员会解决，在某些情况下，由体育运动仲裁庭裁决。

问题 国际奥委会有哪些组织机构？

国际奥委会由下列机构组成：

（一）全会。国际奥委会全体委员会议称为全会，是国际奥委会的最高权力机构，其决定是最终决定。全会每年至少举行一次。特别全会由主席提议或应至少两名委员的书面要求召开。

（二）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会管理国际奥委会事务，执行全会赋予的一切职责。执行委员会会议根据主席提议或执行委员会多数委员的要求由主席主持召开。

（三）主席。主席主持国际奥委会的全部活动并且始终代表国际奥委会；主席在必要时建立常设或临时的专门委员会和工作组，确定其工作范围并指定成员。

值得指出的是，在确定国际奥委会某一机构的权限方面发生疑问时，国际奥委会一词如未加其他说明或附加词，应被理

解为“全会”，但不影响已授予执行委员会的权利。

如何理解“国际奥委会的承认”？

参加奥林匹克运动的标准是取得国际奥委会的承认。根据宪章的规定，国际奥委会的承认包括下列内容：

（一）为了在全世界推进奥林匹克运动，国际奥委会可承认那些其活动与国际奥委会职能有关的组织为国家奥委会，这些组织应尽可能在其国内具备法人资格，其组建须符合《奥林匹克宪章》，其章程须得到国际奥委会的批准。

（二）对于洲的和世界性的国家奥委会协会，如其章程符合《奥林匹克宪章》并得到国际奥委会批准，国际奥委会可予以承认。

（三）国际奥委会可根据《奥林匹克宪章》的规定，承认各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此外，它还可承认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总会。

（四）国际奥委会对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总会或国家奥委会的承认，决不影响各国单项体育联合会和各国家奥委会直接与国际奥委会来往的权利，反之亦然。

（五）对于与体育运动有联系的具有国际性、其章程和活动符合奥林匹克宪章的非政府组织，国际奥委会可予以承认。

（六）国际奥委会可撤销其对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国家奥委会及其他协会和组织的承认，并且撤销立即生效。

中国奥委会是什么性质的组织？

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简称中国奥委会，属于《奥林匹克

宪章》中所指的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英文名称为 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缩写为 中国奥委会。中国奥委会是以发展体育和推动奥林匹克运动为任务的全国群众性、非营利性体育组织，代表中国参与国际奥林匹克事务。

中国奥委会的宗旨：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在中国领土上宣传和发展奥林匹克运动。中国奥委会接受国家体育总局、民政部社团登记管理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值得指出的是，在与国际奥委会和亚洲奥林匹克理事会及各国家或地区奥委会的关系中，唯有中国奥委会有权代表全中国的奥林匹克运动。

中国奥委会的职能有哪些？

根据《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章程》的规定，中国奥委会的职能包括：

（一）依据《奥林匹克宪章》，在全国范围内发展和维护奥林匹克运动，宣传奥林匹克主义的基本原则，保证《奥林匹克宪章》在本国得到遵守。

（二）促进竞技体育和群众体育的发展，鼓励和支持妇女全面参加体育竞赛和体育活动。

（三）全权代表中国组团参加地区性的、洲级的和世界性的综合体育赛事，包括冬、夏季奥运会，冬、夏季亚运会和东亚运动会等，以及其他与奥林匹克运动有关的活动。在有关全国单项体育协会的合作下，选拔运动员组成中国奥林匹克代表团参加上述运动会，并为该团提供必要的费用和体育装备。

（四）协助其他全国性体育组织举办全国综合性的比赛活

动。

(缘) 反对体育运动中任何形式的歧视和暴力，禁止使用国际奥委会或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禁用的药物和方法。

(远) 在中国选定适于举办奥运会、亚运会、东亚运动会等综合性国际赛事的城市。

问题中国奥委会是如何组成的？

中国奥委会实行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制。中国奥委会委员由下列人员组成：

(员) 奥运会项目的全国单项体育协会的代表，人数应占委员总数的 圆豫

(圆) 国际奥委会的中国委员是中国奥委会执委会的当然委员。

(猿) 体育界、运动员及其他社会各界的代表。

问题中国奥委会与北京奥组委的关系如何？

根据《奥林匹克宪章》的规定，奥林匹克运动会的组织工作由国际奥委会委托给主办城市所在国家的国家奥委会和主办城市本身。国家奥委会须为这一目的组成一个奥林匹克运动组织委员会。奥运会组织委员会从成立时起就和国际奥委会直接联系并接受其指示。由此可见，中国奥委会即为上述所指的国家奥委会，北京奥组委即为上述所说的中国奥委会为举办 圆园愿年 第 圆缘届奥运会而组成的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问：当前的北京奥组委何时成立？是如何组成的？

北京奥组委是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成立于 2001 年 9 月 8 日，由北京市政府、国家体育总局、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人、奥林匹克事务专家、优秀运动员代表、教育界、科技界、文化界人士，以及企业家和社会其他知名人士组成。北京奥组委现阶段由秘书行政部、总体策划部、国际联络部、体育部、新闻宣传部、工程部、环境活动部、市场开发部、技术部、法律事务部、运动会服务部、监察审计部、人事部、财务部、信息中心、文化活动部、安保部、医疗卫生部、媒体运行部等 18 个部门组成。随着今后工作的展开，组委会将根据需要扩大它的编制，到 2008 年将增加到 20 多个部。



大律师提示

国际奥委会、国家奥委会及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被称为“奥林匹克三大支柱”。中国奥委会代表中国参与国际奥林匹克事务。

第三节 违反《奥林匹克宪章》的行为与仲裁



场景

马建设认真研究哪些行为违反了《奥林匹克宪章》后，准备在家里举办一次奥运法律知识普及活动。

问题 违反《奥林匹克宪章》的行为要承担哪些后果？

任何人参加奥林匹克运动时违反《奥林匹克宪章》，国际奥委会执行委员会可以撤销其注册证件。而且，违反宪章的参赛者或者运动队将被取消比赛资格并失去已获得的名次，其所获奖牌以及已发证书都将被收回。

问题 对奥林匹克的宣传可以随意进行吗？

《奥林匹克宪章》明确规定，在奥林匹克区域内不准进行任何形式的示威或者政治、宗教、种族性的宣传。在体育场所和其他被视为奥林匹克场所一部分的比赛区域及其上空不准进行任何形式的宣传。在体育场或其他运动场地不准有商业装置和广告牌。只有国际奥委会执行委员会有权确定准许进行何种形式宣传的原则和条件。

问题 奥林匹克运动会中发生的争议该如何解决？

在奥林匹克运动会举办时发生的或与奥林匹克运动会有关的任何争议，须按照《体育有关的仲裁法典》，提请体育仲裁法庭独家仲裁。

问题 国际体育仲裁法庭成立于何时？有哪些职能？

国际体育仲裁法庭（~~国际体育仲裁法庭~~）在国际奥委会第七任主席胡安·安东尼奥·萨马兰奇的提议下，于 1984 年 12 月正式成立。国际体育仲裁法庭在国际体育领域内，主要有以下职能：

- (员) 解决普通的争议案件。
- (圆) 解决根据体育组织的章程上诉至法庭的案件。
- (猿) 调解社会体育团体之间的纠纷。
- (源) 根据国际奥委会的要求出具法律意见。
- (缘) 调解体育范畴内的一般性纠纷。



大律师提示

任何人参加奥林匹克运动时都应严格遵守《奥林匹克宪章》，对违反《奥林匹克宪章》的行为，国际奥委会执行委员会可以对其进行处罚。

对在奥林匹克运动会举办时发生的或与奥林匹克运动会有关的任何争议，在一定条件下可以提请国际体育仲裁法庭仲裁。